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8)

不尋常成交量變動 及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季度之業務之未經審核營運資料

本公告乃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本行」)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09及13.10所述的規定呈列。

不尋常交易成交量變動

本行現應聯交所的要求,發表聲明如下:

本行的董事會(「董事會」)今天知悉本行股份成交量上升,茲聲明董事會並不知悉導 致該等上升的任何原因。

董事會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除以下公佈之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季度之業務之未經審核營運資料公告外,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上述聲明乃承本行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季度之業務之未經審核營運資料

以下資料乃本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述的規定呈列。

本行宣佈,作為其持續關注為股東提高透明度的一部分,就其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之季度刊發最新的季度經選擇營運資料(「未經審核第一季度營運資料」)。

未經審核第一季度營運資料將為額外提供的資料,不在本行呈報其半年及全年財務業績的責任之內。

按照《上市規則》要求,本行無需聘請審計師對2011年截至3月31日止之季度營運資料進行覆核。除本行以外在港交所上市的中資銀行均為A+H股上市銀行並根據A股上市要求披露季度業績。最近部分投資者表示希望本行能夠披露季度性經營資料,考慮審計師現在開始覆核2011年第一季度業績將耗時較長,因此本行為進一步提升本行的透明度和便於股東、投資者和公眾人士進一步清楚了解本行與其各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運營狀況,決定只披露截至2011年3月31日止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營運資料,包括存款和貸款等情況並簡要分析:

- 截至2011年3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291.0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約人民幣69.56億元,增長約5.69%。其中,公司貸款約為人民幣826.58億元,零售貸款約為人民幣446.35億元,票據貼現約為人民幣18.09億元。本集團深入推進信貸結構調整,大力發展中小企業及零售銀行業務。本集團嚴控地方政府融資平台貸款客戶新增授信,注重化解平台貸款風險;密切關注房地產調控政策傳導情況與房地產市場走勢,主動控制房地產貸款增速,同時加強項目資金封閉管理,持續優化客戶結構,主要支援區域中資金實力強、開發資質高的重點優質客戶。
- 截至2011年3月31日,本集團客戶存款約為人民幣2,143.2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 約人民幣87.61億元,增長約4.26%。其中,定期存款約為人民幣1,241.09億元, 活期存款約為人民幣860.16億元。本行將存款的持續穩定增長作為工作的重點, 加大公司存款營銷力度,提高活期存款佔比,優化存款結構,降低付息成本。

本未經審核第一季度營運資料的公告由本行管理層根據本行內部資料編製而成,該 等資料未經本行核數師確認或審核,與日後審計財務報表披露的資料可能存在差異; 因此該等資料謹作為階段性資料供投資者及股東參考。投資者及股東務須小心謹慎, 避免不恰當地倚賴該等資料。本行不會另行發佈2011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本未經審核第一季度營運資料不能反映本集團截至2011年年度止的業績,也沒有明示或暗示本行的盈利預測或盈利警告。本行奉勸各投資者及股東在處置本行股份時保持審慎。

代表董事會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董事長

劉建忠

中國重慶, 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劉建忠先生及譚遠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陶俊先生、涂建華先生、溫洪海先生、王永樹先生、高曉東先生及武秀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斌先生、蒲勇健先生及冉華女士。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持有B0335H25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領取註冊號為50000000001239號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